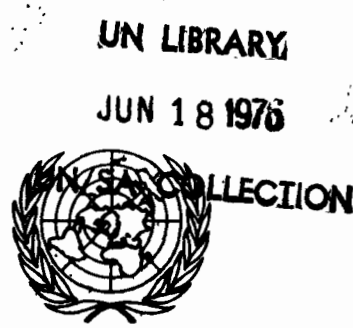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1/108
16 June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暂定临时议程项目一览表 * 项目 46

缔结一项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

一九七六年六月十四日
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我荣幸地把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哈里曼先生阁下给你的信转上。他受 25 个非核武器国家之托，表示意见如下：

“你记得大会在第三十届会议第 3478(XXX)号决议中明白地表示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意见，有必要再度竭尽全力，尽速停止所有各方在一切环境中进行核武器试验，包括地下试验在内。这个决议请所有核武器国家着手进行谈判以便就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达成协议，并邀请大会第三十届会议主席、同所有各地区国家集团协商后，指定二十五至三十个非核武器国家参加此项谈判。大会第三十届会议主席宣布指定二十五个非核武器国家参加此项谈判(A/10509)。

“一九七六年六月十日这二十五个非核武器国家举行非正式协商讨论他们应该怎样执行大会第 3478(XXX)号决议第 2 段所交给他们的任务。

* A/31/50.

“这个非正式小组注意到，据他们所知，核武器国家中，只有一个国家——苏联——宣布同意参加这些谈判。苏联曾就此问题向你送致正式公文(A/31/81)。

“非正式小组进一步注意到，其他四个核武器国家并未对大会第3478(XXX)号决议投赞成票，它们四国当中没有一国曾就该决议中所提开始谈判事，正式表示态度。

“然而非正式小组还是考虑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和急迫性并且照顾到他们作为，如大会A/10509号文件所载，由联合国各地区集团指定的非核武器国家集团的成员所负的责任。

“非核武器国家决定，我应该代表他们，请你召开一次会议，由核武器国家和二十五个由第三十届大会主席所指定的非核武器国家参加，以便讨论执行大会第3478(XXX)号决议第2段的方式。我还受权要求你提供召开会议所可能需要的一切援助，以便在完全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上达成协议。”

我谨代表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请你将此信作为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暂定临时议程项目一览表项目46下的正式文件分发。

尼日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

乔纳森·乌马尔(签字)